

中共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委员会文件

粤航道党〔2019〕33号



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党委关于 刘奕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：

经省交通运输厅党组研究同意，省中心党委决定：

刘奕声同志任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党组成员、书记。

省中心党委决定：

沈敏同志任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副主任、党组成员；

叶万欢同志任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副主任、纪检组组长、党组成员；

姜里彬同志任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总工程师、党组成员。

以上同志原任的广东省佛山航道局职务自然免除。

中国共产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委员会

2019年3月12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佛山市委组织部、佛山市交通运输局，各区域航道事务中心，省航道测绘中心、省西牛航运枢纽运营管理中心，机关各部门。

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19年3月12日印发
